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22年12月1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10:00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仁锬先生主持。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第五届监事会提名周仁锬先生、叶剑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威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3日